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7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4 月 24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量化多策略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291
交易代码	0012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6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67,150,371.55 份
投资目标	运用多种策略的量化投资模型，从不同投资维度，在不同市场情况下捕捉市场定价失效的投资机会，力争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量化多策略体系的理念主要有两个：增强收益、分散风险。量化策略是基于市场历史数据实现的，不同市场信号需要采用不同策略和交易手段，因此建立多种策略可以弥补单一策略失效的可能并形成互补，保证整体投资业绩的持续性和增强。另一方面，策略间相关性越低，越能分散组合的整体风险，这是配置多个策略，并在策略之间设定适当比例的基本原理。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 1）股票投资策略 通过基金管理人开发的“多因子阿尔法模型”、“行业轮动模型”、“事件驱动模型”等各类量化模型进行股票选择并据此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在实

	际运行过程中，将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修正，优化股票投资组合。 2）固定收益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以及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主要为：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个券选择策略、跨市场套利策略等，并择机把握市场有效性不足情况下的交易机会。 3）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原则上为有利于基金资产保值增值。本基金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合理利用股指期货、权证等衍生工具，通过量化工具控制下行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5%+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 2017 年 3 月 31 日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836,348.13
2.本期利润	1,856,502.1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1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82,546,181.3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4

注：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0%	0.63%	3.67%	0.44%	-3.87%	0.1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量化多策略股票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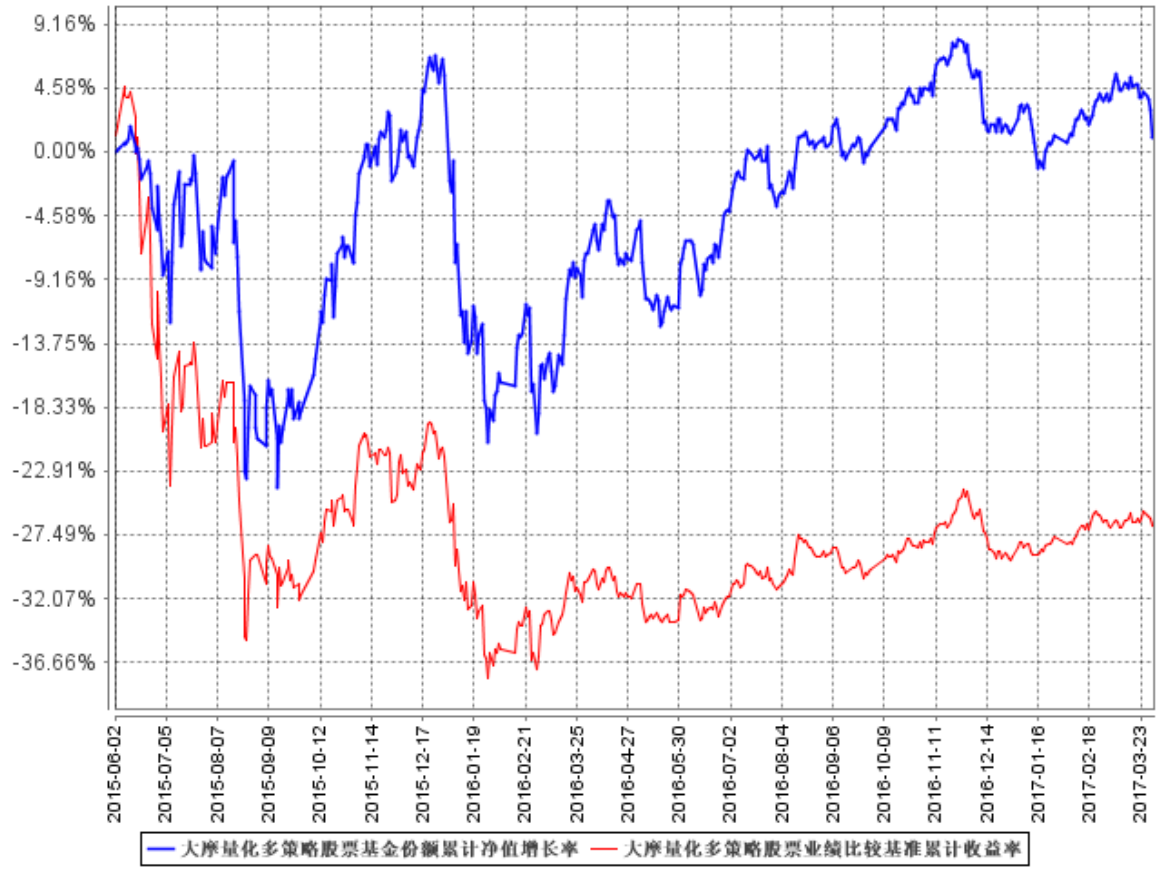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6 月 2 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雨龙	数量化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2015 年 7 月 25 日	-	8	北京大学金融数学硕士。曾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管理会计，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金融工程高级分析师。2014 年 7 月份加入本公司，历任数量化投资部投资经理，2015 年 6 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根据本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

2、基金经理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

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25 次，为量化投资基金因执行投资策略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一季度，A 股维持区间窄幅波动的走势。各大指数在春节后及两会期间震荡上行，符合统计规律。3 月，因美国宣布再次加息，国内资金面开始收紧；临近季末，部分地方企业债务事件被曝光，各大指数开始调整，成交量有所放大。

2017 年 2 月中国制造业 PMI 为 51.6%，较 1 月回升 0.3 个百分点，明显好于市场预期。今年春节因素对 PMI 指数影响较小，结合前两个月其他高频数据判断，投资者对短期经济回升预期持续升温，有不少市场观点认为 1 季度 GDP 增速或会明显好于去年 4 季度。但 3 月份大宗商品价格较 2 月有所回落。

本基金运用多个量化策略，从不同投资维度，在不同市场情况下捕捉市场定价失效的投资机会。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自主开发的“多因子阿尔法模型”、“行业轮动模型”、“事件驱动模型”等不同种类的量化模型进行股票选择并据此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我们认为，未来一段时间，国内将实行中性偏紧的货币政策，以抑制资产泡沫、对抗通货膨胀、应对人民币贬值。

国内方面，从 2016 年三季度开始，政府一直强调要“抑制资产泡沫，防范金融风险”。央行行长周小川在新年致辞中强调，2017 年将保持货币政策稳健中性，把防控金融风险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综上，国内流动性拐点或已出现。在限售股即将大量解禁上市的情况下，A 股可能面临一定的向上压力。预计 2017 年二季度市场将继续演绎指数区间震荡、个股表现分化的结构性行情。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动态调整策略和仓位，并持续关注受益于供给侧改革和国企改革的蓝筹股、以及受益于经济结构转型升级的成长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4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014 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6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66,973,356.28	88.57
	其中：股票	966,973,356.28	88.5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4,245,420.66	11.38
8	其他资产	561,088.27	0.05
9	合计	1,091,779,865.2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9,154,450.86	0.85
B	采矿业	15,596,205.90	1.44
C	制造业	506,550,742.70	46.7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8,923,823.00	2.67
E	建筑业	32,549,329.38	3.01
F	批发和零售业	36,358,120.01	3.3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9,306,485.42	2.71
H	住宿和餐饮业	3,804,617.00	0.35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9,440,260.63	3.64
J	金融业	172,409,536.69	15.93
K	房地产业	44,993,058.23	4.1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559,794.40	1.5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647,699.06	0.6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336,011.00	0.9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968,050.00	0.0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533,540.00	1.07
S	综合	1,841,632.00	0.17
	合计	966,973,356.28	89.3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98	中信银行	3,618,500	24,280,135.00	2.24
2	600036	招商银行	1,227,700	23,535,009.00	2.17
3	601169	北京银行	2,275,600	21,868,516.00	2.02
4	600000	浦发银行	1,322,400	21,171,624.00	1.96
5	600061	国投安信	825,900	12,421,536.00	1.15
6	002736	国信证券	847,500	12,356,550.00	1.14
7	601211	国泰君安	673,600	12,293,200.00	1.14
8	000750	国海证券	1,921,200	12,276,468.00	1.13
9	600291	西水股份	568,800	8,219,160.00	0.76
10	601318	中国平安	192,932	7,140,413.32	0.6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将本着谨慎原则，适度参与股指期货投资。通过对现货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基金股票组合的实际情况及对股指期货的估值水平、基差水平、流动性等因素的分析，选择合适的期货合约构建相应的头寸，以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降低系统性风险。本基金还将利用股指期货作为组合流动性管理工具，降低现货市场流动性不足导致的冲击成本过高的风险，提高基金的建仓或变现效率。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水股份”）、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和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1．2016 年 4 月 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了《关于对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纪律处分决定书〔2016〕20 号），对西水股份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未按规定履行内部审议和行政许可程序，以及未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行为，对西水股份及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2．2016 年 12 月 18 日，国海证券发布《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停牌事项进展公告》称：根

据司法鉴定机构出具的鉴定结果，相关涉事协议中加盖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印章与公司在公安机关备案的印章不符；公安机关已对被伪造印章案件立案。

3．2016 年 6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发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国泰君安证券）》（[2016]31 号），对国泰君安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履职的行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16 年 8 月 12 日，全国股转公司下发了《关于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约见谈话并提交书面承诺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6]228 号），对国泰君安的信息披露违规行为采取约见谈话并提交书面承诺函的监管措施。

2016 年 8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公告，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首发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签字保荐代表人在首发项目过程中的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采取了行政监管措施。

2016 年 12 月 27 日，国泰君安公告其收到《关于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并提交合规检查报告措施的事先告知书》（机构部函[2016]3280 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国泰君安在公告中陈述了《事先告知书》的内容。

本基金投资西水股份（600291）、国海证券（000750）和国泰君安（601211）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情况，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西水股份、国海证券和国泰君安的投资价值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上述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10,467.3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3,032.11
5	应收申购款	217,588.8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61,088.2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19,112,283.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356,148.7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3,318,060.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67,150,371.5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2、本基金基金合同；

3、本基金托管协议；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